

臺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114學年度畢業生市長嘉行獎申請表

班級：六年_____班 姓名：_____

★【市長嘉行獎】

在綜合活動領域及日常生活中有敬師孝親、助人義行等方面有傑出表現者。

★ 申請 2 項以上者，因不得重複得獎，請註明得獎志願順序（若同時得兩項以上的獎項時）。

志願順序	第一志願	第二志願	第三志願
獎項名稱			

備註：

1. 請具體且詳細呈現表現傑出之事實，可檢附證明嘉行之影本資料(如模範生、孝行獎、熱心助人、路不拾遺...等優良事蹟，請勿只附上考試、比賽的獎狀)，亦可以簡報、照片、影片、小書等多元方式呈現。
2. 導師審查：4月27日(一) 前，請將此表及相關佐證資料繳交給導師。
3. 註冊組初審：請導師於 5月4日(一) 前，將此表及相關佐證資料繳交至註冊組。

◎師長或家長推薦重點：（請具體且條列陳述）

--

★審查成績：(下表由審查委員審核後填寫)

獎項	成績計算	總分數
嘉行獎	<p>計分原則如下：</p> <p>第一名給分100分、第二名給分90分、第三名給分80分.....以此類推。</p> <p>根據審查委員的給分，分別計算所有申請表件的總分，依總分高低排出給獎的優先順序。</p>	

審查委員簽名：
